

股票代码：600153
债权代码：185248
债权代码：185678
债权代码：185791
债权代码：185929
债权代码：137601

股票简称：建发股份
债券简称：22 建发 01
债券简称：22 建发 Y1
债券简称：22 建发 Y2
债券简称：22 建发 Y3
债券简称：22 建发 Y4

公告编号：2023-046

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取消部分议案并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 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 原股东大会的类型和届次：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2. 原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 年 5 月 22 日

3. 原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

| 股份类别 | 股票代码 | 股票简称 | 股权登记日 |
|------|--------|------|-----------|
| A 股 | 600153 | 建发股份 | 2023/5/12 |

二、 取消议案的情况说明

1、取消议案的名称

《关于制定〈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3-2025 年度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

2、取消议案原因

2023年5月10日，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第九届董事会2023年第十二次临时会议、第九届监事会2023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2023-2025年度股东回报规划（修订稿）〉的议案》，同意对《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2023-2025年度股东回报规划》的部分内容进行修订；同时，鉴于原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关于制定〈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2023-2025年度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以下简称“原回报规划议案”）内容已经发生变更，为免歧义及导致股东误解，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23年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取消部分议案的议案》，董事会作为股东大会召集人，决定取消原回报规划议案。

三、 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1、提案人：厦门建发集团有限公司

2、增加临时提案的名称

| 序号 | 议案名称 |
|----|---|
| 24 | 《关于制定〈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2023-2025年度股东回报规划（修订稿）〉的议案》 |

3、提案程序说明

公司已于2023年4月29日公告了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通知，单独持有45.15%股份的股东厦门建发集团有限公司于2023年5月11日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公司董事会。董事会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对临时提案内容进行公告。

4、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鉴于原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原回报规划议案内容已经由公司于2023年5月10日审议通过的《关于制定〈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2023-2025年度股东回报规划（修订稿）〉的议案》所代替，且公司董事会已经审议同意取消原回报规划议案，为提高决策效率，提议公司将《关于制定〈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2023-2025年度股东回报规划（修订稿）〉的议案》增加至2022年年度股

东大会进行审议。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相关公告。

四、 除了上述取消部分议案、增加临时提案的事项外，于 2023 年 4 月 29 日

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五、 取消部分议案、增加临时提案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 现场股东大会召开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3 年 5 月 22 日 14 点 30 分

召开地点：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环岛东路 1699 号建发国际大厦 23 层 3 号会议室

2.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3 年 5 月 22 日

至 2023 年 5 月 22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3. 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4. 股东大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 序号 | 议案名称 | 投票股东类型 |
|---------|---------------------|--------|
| | | A 股股东 |
| 非累积投票议案 | | |
| 1 | 《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 |
| 2 | 《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 |

| | | |
|-------|---|---|
| 3 | 《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 |
| 4 | 《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3 年度预算案》 | √ |
| 5 | 《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 |
| 6 | 《关于为子公司和参股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 |
| 7 | 《关于提供借款额度预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 |
| 8 | 《关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的议案》 | √ |
| 9 | 《关于开展商品衍生品交易的议案》 | √ |
| 10 | 《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 | √ |
| 11 | 《关于 2023 年度与金融机构发生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 | √ |
| 12 | 《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 |
| 13 | 《关于申请注册 DFI 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 | √ |
| 14 | 《关于聘任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 |
| 15 | 《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 |
| 16 | 《关于公司符合向原股东配售股份条件的议案》 | √ |
| 17.00 | 《关于公司向原股东配售股份方案的议案》 | √ |
| 17.01 |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 √ |
| 17.02 | 发行方式 | √ |
| 17.03 | 配股基数、比例和数量 | √ |
| 17.04 | 定价原则及配股价格 | √ |
| 17.05 | 配售对象 | √ |
| 17.06 | 本次配股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分配方案 | √ |
| 17.07 | 发行时间 | √ |
| 17.08 | 承销方式 | √ |
| 17.09 | 本次配股募集资金投向 | √ |
| 17.10 | 本次配股决议的有效期限 | √ |
| 17.11 | 本次配股股票的上市流通 | √ |
| 18 | 《关于公司向原股东配售股份预案的议案》 | √ |
| 19 | 《关于公司向原股东配售股份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 |
| 20 | 《关于公司向原股东配售人民币普通股（A 股）的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 √ |
| 21 | 《关于公司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 |
| 22 | 《关于公司向原股东配售股份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 √ |
| 23 |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配股相关事宜的议案》 | √ |
| 24 | 《关于制定〈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3-2025 年度股东回报规划（修订稿）〉的议案》 | √ |

另外，本次股东大会还将听取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 2023 年 3 月 29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2023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以及 2023 年 5 月 10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 2023 年第十二次临时会议、第九届监事会 2023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会议决议公告已于 2023 年 3 月 31 日、4 月 29 日以及 2023 年 5 月 12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的会议资料将另行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6、15、16、17、18、19、20、21、22、23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3、5、6、7、8、9、10、11、12、14、16、17、18、19、20、21、22、23、24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6、7、10、11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上述第 6 项议案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为郑永达、王志兵、许加纳；上述第 7 项议案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为郑永达；上述第 10 项议案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为厦门建发集团有限公司、郑永达、黄文洲、叶衍榴、邹少荣、林茂、陈东旭、王志兵、江桂芝、许加纳、程东方、魏卓；上述第 11 项议案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为厦门建发集团有限公司、黄文洲。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涉及

特此公告。

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2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3 年 5 月 22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 序号 |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1 | 《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 | |
| 2 | 《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 | |
| 3 | 《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 | |
| 4 | 《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3 年度预算案》 | | | |
| 5 | 《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 | |
| 6 | 《关于为子公司和参股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 | |
| 7 | 《关于提供借款额度预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 | |
| 8 | 《关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的议案》 | | | |
| 9 | 《关于开展商品衍生品交易的议案》 | | | |
| 10 | 《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 | | | |

| | | | | |
|-------|--------------------------------|--|--|--|
| 11 | 《关于 2023 年度与金融机构发生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 | | | |
| 12 | 《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 | |
| 13 | 《关于申请注册 DFI 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 | | | |
| 14 | 《关于聘任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 | |
| 15 | 《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 | |
| 16 | 《关于公司符合向原股东配售股份条件的议案》 | | | |
| 17.00 | 《关于公司向原股东配售股份方案的议案》 | | | |
| 17.01 |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 | | |
| 17.02 | 发行方式 | | | |
| 17.03 | 配股基数、比例和数量 | | | |
| 17.04 | 定价原则及配股价格 | | | |
| 17.05 | 配售对象 | | | |
| 17.06 | 本次配股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分配方案 | | | |
| 17.07 | 发行时间 | | | |
| 17.08 | 承销方式 | | | |
| 17.09 | 本次配股募集资金投向 | | | |
| 17.10 | 本次配股决议的有效期限 | | | |
| 17.11 | 本次配股股票的上市流通 | | | |
| 18 | 《关于公司向原股东配售股份预案的议案》 | | | |

| | | | | |
|----|---|--|--|--|
| 19 | 《关于公司向原股东配售股份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 | |
| 20 | 《关于公司向原股东配售人民币普通股（A股）的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 | | |
| 21 | 《关于公司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 | |
| 22 | 《关于公司向原股东配售股份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 | | |
| 23 |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配股相关事宜的议案》 | | | |
| 24 | 《关于制定〈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3-2025 年度股东回报规划（修订稿）〉的议案》 | | | |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